

##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志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20万吨食品级PET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二期）”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

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